

证券代码：002524

证券简称：光正集团

公告编号：2016-019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章晓东	独立董事	在国外出差	单喆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光正集团	股票代码	0025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永麟	冯少伟	
办公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融合北路 266 号	
传真	0991-3766551	0991-3766551	
电话	0991-3766551	0991-3766551	
电子信箱	guangzheng@gzss.cc	guangzheng@gzss.cc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钢结构网架工程承包、轻钢结构专项设计、金属材料、活动板房和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天然气的销售、运输。作为新疆地区最大的钢结构企业，公司拥有专业的钢结构设计院、先进的钢结构生产线和钢结构生产加工基地，主要产品涉及轻钢构件、重钢构件、箱型钢构件、网架、塔架、桥垮、彩钢压型板、彩钢夹心板、集成房屋等。公司经过十余年的发展，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人才优势，在谋求钢结构业务发展的同时，公司积极实现多元化经营模式，适时调整组织架构，布局天然气业务。目前公司天然气板块已初具规模，车用气与居民用气并举，且能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现金流及营业利润。在完成对子公司光正燃气少数股东权益收购项目后，公司将形成钢结构板块与天然气板块并存的双主业模式，进一步实现稳定增长的盈利能力。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	555,185,320.48	626,305,185.71	-11.36%	505,428,67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97,280.96	-87,657,169.76	107.41%	1,560,25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995,321.10	-99,125,944.75	80.84%	-18,412,044.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21,445.03	95,280,411.69	39.72%	11,929,988.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7	105.88%	0.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7	105.88%	0.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10.87%	11.71%	0.21%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	1,924,961,848.44	2,037,067,295.17	-5.50%	1,991,921,84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1,579,262.93	766,776,712.94	1.93%	850,353,401.2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9,259,833.93	99,416,643.29	183,437,411.42	173,071,431.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80,190.25	-25,752,229.99	14,546,859.93	2,222,46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67,728.44	-26,648,619.22	12,812,105.74	-791,07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21,763.07	67,957,386.40	49,131,585.12	71,754,236.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6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0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1%	160,093,848	0	质押	156,000,000	
KING JOIN GROUP	境外法人	2.40%	12,085,178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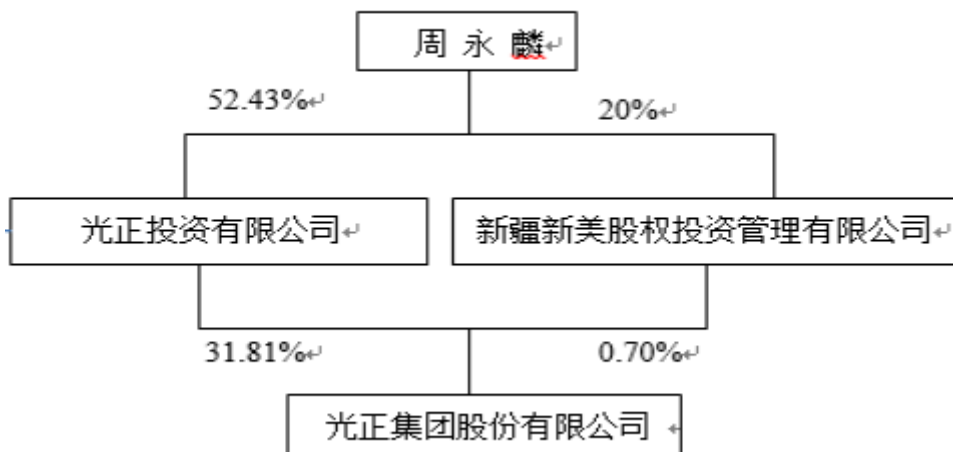
LIMITED					
吴晓峰	境内自然人	1.13%	5,691,599	0	
乌鲁木齐绿保能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6%	3,838,500	0	
新疆新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3,543,576	0	
曾青霞	境内自然人	0.67%	3,380,000	0	
新疆德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8%	2,925,810	2,925,810	
刘静芳	境内自然人	0.58%	2,907,536	675,000	
金波道	境内自然人	0.46%	2,322,200	0	
顾宏	境内自然人	0.44%	221,36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永麟除出资控股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并通过光正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之外，还参股了新疆新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20%，同时还担任该公司监事职务。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第三大股东吴晓峰（无限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5,691,599 股，共计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5,691,599 股；第八大股东金波道（无限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2,322,200 股，共计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2,322,200 股；第九大股东顾宏（无限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光正集团股票 2,213,621 股，共计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2,213,621 股；第十大股东金小川（无限售）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1,891,450 股，共计持有光正集团股份 1,903,350。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一、概述

面对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的变化，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调整经营策略，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重点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大力推进现有业务转型和发展：钢结构板块以来料加工为主，垫资生产为辅，秉承宁缺勿滥的态度，收缩业务规模，确保企业现金流充裕；天然气业务方面，通过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积极拓展业务规模，优化业务布局，维持利润稳定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2、加强管控，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对业务重新梳理，全面修订各项管理制度，并聘请专业机构依据公司目前的经营业务编制了《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制度汇编》，以此作为公司化管控的准绳和基础业务手册；按业务类型制定合同标准样本，全面推行合同标准化审批、签订流程；加强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控制，并通过各类专项检查，确保全年无安全责任事故和质量事故发生。

3、多措并举，提高项目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分项目、分类别进行经营审计，强化项目盈利指标在经营业绩考核中的比重，并按公司绩效考核管理规定进行绩效兑现；加强项目生产运营全过程管理，从优化施工组织方案、固定资产集中招标采购、项目部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入手，不断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盈利能力。

4、调整结构，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报告期内，公司将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进行出让，同时推进了对光正燃气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并对钢结构业务板块进行了整合，同时积极与中石油开展租赁合作业务，使公司资源更加趋于向主业集中。

报告期内，通过公司经营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201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518.5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1.36%；其中钢结构行业收入23,463.39万元,较上年同期42,996.77下降45.43%，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2.26%；天然气行业收入29,719.08万元，较上年同期13,953.85万元上升75.29%，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53.53%；供热行业收入1,158.04万元,较上年同期1,547.21万元下降25.15%，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2.09%；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2,545.11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649.73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55,185,320.48	100%	626,305,185.71	100%	-11.36%
分行业					
钢结构行业	242,987,435.16	43.77%	432,921,094.76	69.12%	-43.87%
天然气行业	297,399,605.86	53.57%	169,542,582.70	27.07%	75.41%
供热行业	14,798,279.46	2.67%	23,841,508.25	3.81%	-37.93%
分产品					
钢结构工程业务	87,472,081.63	15.76%	312,198,801.02	49.85%	-71.98%
钢结构销售业务	155,515,353.53	28.01%	120,722,293.74	19.28%	28.82%
天然气销售	254,202,890.95	45.79%	134,561,966.21	21.49%	88.91%
天然气入户安装	42,934,674.91	7.73%	34,980,616.49	5.59%	22.74%
天然气管网工程	262,040.00	0.05%			
供暖	14,798,279.46	2.67%	23,841,508.25	3.81%	-37.93%

分地区					
新疆地区	505,354,718.09	91.02%	610,252,558.38	97.44%	-17.19%
武汉地区	26,585,429.27	4.79%	12,242,829.28	1.95%	117.15%
浙江地区	23,245,173.12	4.19%	3,809,798.05	0.61%	510.1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钢结构行业	242,987,435.16	215,368,310.72	11.37%	-43.87%	-50.85%	12.59%
天然气行业	297,399,605.86	128,901,539.00	56.66%	75.41%	70.16%	1.34%
分产品						
钢结构工程业务	87,472,081.63	62,876,211.36	28.12%	-71.98%	-79.83%	27.95%
钢结构销售业务	155,515,353.53	152,492,099.36	1.94%	28.82%	20.50%	6.77%
天然气销售	254,202,890.95	111,945,744.67	55.96%	88.91%	81.05%	1.91%
分地区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钢结构行业	销售量	吨	57,467.94	60,390.84	-4.84%
	生产量	吨	51,880.73	56,230.59	-7.74%
	库存量	吨	10,323.01	15,910.23	-35.12%

钢结构行业库存量期末较期初下降35.12%，主要原因系本期消化以前年度存货所致

(4)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钢结构行业		215,368,310.72	59.03%	438,228,170.21	81.86%	-50.85%
天然气行业		128,901,539.00	35.33%	75,753,930.09	14.15%	70.16%
供热行业		20,577,478.09	5.64%	21,350,440.83	3.99%	-3.6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钢结构工程业务		62,876,211.36	17.23%	311,674,980.46	58.22%	-79.83%
钢结构销售业务		152,492,099.36	41.80%	126,553,189.75	23.64%	20.50%
天然气销售		111,945,744.67	30.68%	61,829,719.95	11.55%	81.05%

天然气入户安装		16,800,208.68	4.60%	13,924,210.14	2.60%	20.65%
天然气管网工程		155,585.65	0.04%			
供暖		20,577,478.09	5.64%	21,350,440.83	3.99%	-3.62%

说明

项目	钢结构行业				供热行业				天然气行业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营业成本金额	占得比例
原材料	130,947,052.68	61%	330,718,430.20	76%	4,686,508.92	23%	4,738,651.48	41%	128,901,539.00	100%	75,575,127.99	100%
人工工资	40,244,107.63	19%	48,521,049.82	11%	1,040,618.80	5%	2,041,030.44	18%				
制造费用	38,348,753.83	18%	48,869,495.42	11%	12,813,503.03	62%	2,052,618.29	18%				
能源	5,828,396.58	3%	7,448,024.70	2%	2,036,747.34	10%	2,721,520.66	24%				
合计	215,368,310.72	100%	435,557,000.14	100%	20,577,478.09	100%	11,553,820.87	100%	128,901,539.00	100%	75,575,127.99	100%

(5)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7,996,078.6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5.85%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9,580,247.21	5.33%
2	事百世（上海）建筑产品有限公司	19,166,917.40	3.45%
3	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鼎盛热能有限公司（变更为克州华辰能源有限公司）	18,797,875.50	3.39%
4	中国化学工程第九建设公司	10,598,026.87	1.91%
5	阿图什兴源热力有限责任公司	9,853,011.66	1.77%
合计	--	87,996,078.64	15.85%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2,383,908.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8.64%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塔里木分公司	56,461,055.90	12.66%
2	巴州含锦投资有限公司	41,128,634.10	9.22%
3	乌鲁木齐钰泽宏盛贸易有限公司	27,232,309.52	6.10%
4	塔里木石油分公司塔西南勘探开发公司	25,710,363.57	5.76%
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1,851,545.45	4.90%

合计	--	172,383,908.54	38.64%
----	----	----------------	--------

2、费用

单位：元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0,908,069.06	40,873,500.33	122.41%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122.41%，主要系本期燃气板块收入较上年有所增加，相应销售费用增加且本期子公司巴州韦博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管理费用	63,750,427.98	65,223,904.11	-2.26%	
财务费用	30,973,661.09	36,862,058.65	-15.97%	

3、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512,616.21	702,654,800.33	-1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391,171.18	607,374,388.64	-1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21,445.03	95,280,411.69	39.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397,441.16	29,602,765.36	20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372,163.41	288,913,089.27	-32.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974,722.25	-259,310,323.91	58.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304,251.20	181,000,000.00	70.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5,809,489.04	322,524,392.40	7.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05,237.84	-141,524,392.40	73.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58,515.06	-305,558,801.17	96.28%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期增长39.72%，主要系本期燃气板块产生较好的现金流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较上期增长201.99%，主要系本期出售房产、土地及子公司股权收到现金所致。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本期较上期下降32.03%，主要系本期投资减少所致。
- 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本期较上期增长70.33%，主要系本期取得银行借款所致。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 处置子公司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注1)	30,400,000.00	100.00	转让股权	2015.12.26	工商变更	5,335,740.08		
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注2)	1,080,000.00	13.50	转让股权	2015.8.31	工商变更	646,333.09	49.00	3,920,000.00

注1：2015年12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将持有上海冠顶投资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经审计评估后，以3,040万元转让给光正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已收到资产转让款。截止2015年12月25日，工商变更已办理完毕。

注2：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8月与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增资及股权转让协议，由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对泽普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增资30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同时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以108万元收购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股权。交易完成后光正燃气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和田聚力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持有泽普县塔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51%的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已于2015年9月办妥。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015年度新设立子公司增加合并单位7家，原因为：

- 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光正钢结构有限责任公司、光正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 子公司光正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6日出资57,821,013.00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阿图什市光正热力有

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注册设立喀什光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70%；2015年7月24日注册设立和田光正燃气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70%。

3、子公司巴州伟博公路养护服务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27日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0,000.00元设立全资子公司霍城县光正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4、子公司托克逊县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注册设立全资子公司吐鲁番市鑫天山燃气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对 2016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1-3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6 年 1-3 月净利润（万元）	-1,100	至	-800
2015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48.0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1、公司钢结构业务具有周期性，一季度为传统淡季，无订单或订单量较少。2、去年同期主要受到资产处置获得非经常性受益的影响，本期无非经营性收益。		

光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永麟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